



益周刊

公益诉讼检察

2024年1月18日

第113期

本刊策划 肖荣 张国卫
编辑 郭琦 任梦媛
校对 台震霏

联系电话
010-86423461
电子信箱
gongyixiansuo@jrb.com

一周纪要

中美气候行动工作组启动会顺利召开

1月12日,中美“21世纪20年代强化气候行动工作组”启动会以视频形式顺利召开。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赵辰昕、生态环境部副部长赵英民、国家能源局副局长任京东、美国能源部副部长塔克、美国环保署助理署长尼希达作为工作组专题小组组长出席会议并发言,双方就能源转型、甲烷、循环经济、低碳省/州和城市等重点合作领域工作进行了深入、友好的交流,商定将按照《关于加强合作应对气候危机的阳光之乡声明》共识,在工作组机制下继续保持密切沟通,交流互鉴,深入开展务实合作。

广西红树林湿地面积稳中有增

2023年以来,广西累计营造红树林面积337公顷,修复红树林面积776公顷,红树林湿地面积稳中有增,目前广西红树林面积已达1.04万公顷。据介绍,广西有序推进美丽海湾保护与建设。北海银滩成功入选第二批美丽海湾优秀案例,涠洲岛、防城港西湾和珍珠湾等美丽海湾创建稳步推进,海湾优良水质比例稳定达到99%以上,海洋生态系统稳定向好。目前,广西海洋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不断提升,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不断增强,海洋生物多样性得到有效保护,布氏鲸、中华白海豚等珍稀海洋动物频现。

内蒙古2023年加快推进国土绿化

2023年,内蒙古自治区加快推进国土绿化,“三北”工程攻坚战和三大标志性战役进展顺利。自“三北”工程三大标志性战役启动以来,内蒙古第一时间组建规划编制专班,启动“三北”工程六期规划以及黄河“几字弯”攻坚战,科尔沁、浑善达克沙地歼灭战,河西走廊—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三大标志性战役实施方案编制工作。目前,规划的5个治理区域和11个重大工程全部纳入“三北”工程规划,自治区103个旗县(市、区)全部纳入“三北”工程实施范围。(整理:郭琦 来源:生态环境部官网、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官网)

说说“抗(抑)菌制剂”



相关视频

公益播报

第二期

深夜“飙车炸街”，取证难怎么办？

“益心为公”志愿者无人机取证协助整治噪声污染

□本报记者 闫晶晶 通讯员 林舒婷

“真的一点办法也没有了吗？”

“每次报警都说车已离开，没有办法查处。”

“年龄大了，本来睡眠就不好，经常刚睡着就被尖锐刺耳的车辆轰鸣声吵醒。”

2023年7月，江苏省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检察院（下称“经开区检察院”）在“益心为公”检察云平台收到3条线索：夜间经常有摩托车、电瓶车或改装汽车在马路飙车，产生巨大噪声（俗称“炸街”），影响居民休息，希望检察院加强监督，还百姓一个安静祥和的生活环境。

收到线索后，经开区检察院立即进行走访调查。在调查中，群众急切的询问让办案检察官意识到，问题虽小，折射的却是大民生。“飙车炸街”扰民行为严重侵犯居民的生活安宁权，同时还存在交通安全隐患，该如何有效治理？

这样的现象并不是个案。根据江苏省污染防治综合监管平台数据统计，2020年至2022年，噪声污染投诉数量连续3年占该省环境投诉第一位。2023年3月，江苏省检察院、江苏省生态环境厅联合开展了噪声污染治理专项行动，并要求强化行政执法与公益诉讼检察协作配合。

经开区检察院调取了辖区内半年来12345便民服务平台和110的投诉举报情况，通过分析比对发现，群众对车辆扰民问题的反映确实比较频繁，尤其在市民集中居住区域路段较为突出。虽然司法机关对“飙车炸街”个案进行过处理，但该类案件具有机动性、瞬间性等特点，出警时违法人员早已离开现场，无法及时固定证据，更无法查处。噪声扰民问题并未得到有效治理，群众反映强烈，社会公共利益持续处于受损状态。2023年7月，经开区检察院对该线索进行立案。

对于承办检察官来说，要想推动司法机关依法全面履

职，面临两个问题：一是重点路段在哪儿？二是如何固定证据？

该案办案组组长、经开区检察院检察长钱亚祥说，对于第一个问题，他们主要是发动“益心为公”检察云平台中的20余名网格员志愿者深入8个社区，发放2000多份调查问卷，了解“飙车炸街”的多发时段、路段，通过数据分析锁定了3条重点道路。

最难的是固定证据。“最初我们尝试人工蹲点，但效果不尽如人意，后来想到了用无人机代替，操作过程中却又遇到了新困难。”承办检察官解释说，比如无人机在高空中能录下“炸街”声音吗？噪声检测设备怎么外挂在无人机上？桨叶发出的声音会影响检测数值的准确性吗？

对于这些疑问，又一名“益心为公”志愿者帮了大忙。自主创业的小天无人机科技（盐城）有限公司负责人葛锦松，上学时就学习无人机相关专业。成为“益心为公”志愿者后，他曾利用无人机协助检察机关开展河道暗管排放巡查、水产养殖废水追踪溯源、垃圾填埋体体积测算等公益诉讼检察工作，提供线索8条，协助取证9次，参与听证3次，跟踪观察8次。

“说实话，接到这个任务，我也犯了难。”葛锦松坦言，这样的问题，他也是第一次遇到。他的团队经过研究和多次模拟测算，得出“无人机拾音设备在50米高度收到的声音超过90分贝”的结论。葛锦松与检察官研究后作出决定：一是在重点区域，部署无人值守平台，并规划50米高的自动巡逻路线；二是在无人机上搭载AI拾音器，它能够自动屏蔽桨叶声音，确保采集数据准确；三是同步启动无人机摄像功能，录制带有时间戳、经纬度的水印视频，在每次作业结束后自动上传。经过无人机架次巡航，共筛选出6条“飙车炸街”的有效

数据。

拿到证据后，案件办理顺畅了许多。2023年8月17日，经开区检察院向交警部门发出诉前检察建议，建议其加大专项整治力度，对重点区域和路段开展精准查缉；通过增设鸣笛抓拍系统、开展无人机高空布控等智能化手段，创新监管方式；对非法改装车辆依法打击，加大曝光力度，营造严查严管氛围。

交警部门提出，此类问题具有瞬间性、偶然性的特点，执法难度大，需要多方协同。为推动解决交警部门执法难问题，经开区检察院向区委政法委进行汇报，并提出综合整治、专项治理的建议。

2023年8月31日，经开区政法委牵头召开噪声扰民问题专项治理座谈会，交警部门、市场监管部门、检察机关的工作人员和网格员及群众代表，围绕如何固定证据、推动溯源治理等问题进行讨论并达成共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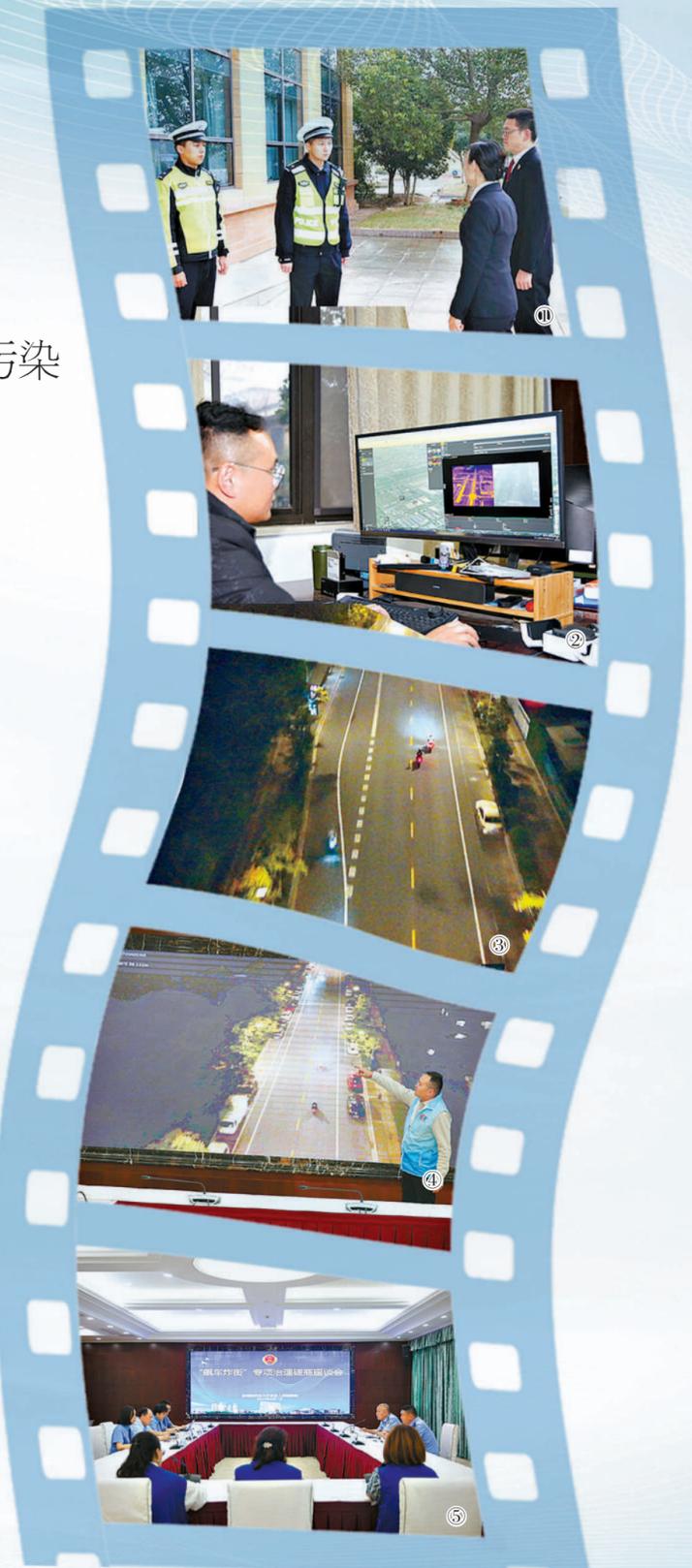
会上，“益心为公”志愿者现场展示取证过程，得到与会人员一致认可，受邀担任交警部门的技术外援。会后，交警部门增加智能设备投入，加大巡逻力度，对群众反映的重点路段，多频次、分时段开展执法活动，市场监管部门加大了对非法改装车辆经营者的处罚力度。

截至2023年9月底，司法机关依法查处99起“飙车炸街”违法行为，责令56辆改装车辆恢复原状，曝光3起违法行为。

据了解，从提供线索到技术支持再到跟踪观察，该案先后有27名来自不同行业的“益心为公”志愿者参与。2023年12月，经开区检察院组织“益心为公”志愿者对该案整改情况进行跟踪观察，对几条重点道路附近居民进行回访。之前饱受噪声困扰的居民表示：“最近好多了，夜里车辆轰鸣声少了很多。”“就应该管一管，治一治！”



相关视频



图①：接到“飙车炸街”线索后，检察官到执法部门了解情况。

图②：案件办理中，“益心为公”志愿者葛锦松使用无人值守平台巡航固定“飙车炸街”证据。

图③：无人机拍摄到的深夜“飙车炸街”场景。

图④、图⑤：经开区政法委牵头召开噪声扰民问题专项治理座谈会，“益心为公”志愿者葛锦松现场展示取证过程。

重庆一分院：支持起诉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汽车4S店“霸王条款”被判无效

事公益诉讼案。

帮消费者“代扣代缴”本该由销售方自己承担的税款，对因国家税收政策变化增加的税款规定由消费者承担而闭口不谈税款可能减少的情况，对第三方原因导致延迟交货的规定销售商不承担违约责任……2023年1月，重庆消委会在受理消费者投诉中发现，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设置不公平格式合同条款损害消费者权益民事公益诉讼案开庭审理。经审理，法院判决被告向消费者提供的《汽车销售合同》的两项条款内容无效。

据悉，这是全国首例以判决形式确认格式条款无效的消费领域民

予以回复。重庆消委会认为，该公司提供的《汽车销售合同》仍有格式条款未予整改，存在限制消费者合法权益、免除经营者责任、加重消费者责任的情形，拟提请法院确认其无效。同年6月6日，重庆消委会向重庆一分院发函，商请支持起诉。

“因消费领域‘格式条款’属于检察公益诉讼探索领域，检察机关以支持起诉方式介入关于‘格式条款’的消费民事公益诉讼尚无先例可循。”承办检察官黎琳介绍，为依法保障消费者权益，重庆一分院在重庆市检察院的指导下，召开跨部门联席会，由公益诉讼检察官、

民行检察官共同对检察机关介入必要性、消费者组织诉求的合理性和合法性进行充分评估研判；与消费者组织持续沟通，提出参考意见，进一步完善诉讼请求，收集资料、调查取证。

检察机关与重庆消委会均认为，该公司制定的《汽车销售合同》仍有两项条款违背公平诚信原则，不合理地分配合同权利义务，存在排除或者限制消费者权利、减轻或者免除自身责任、加重消费者责任的违法情形，不仅损害了不特定众多消费者的合法权益，还影响市场经济的健康发展。

在重庆一分院的支持下，重庆

消委会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确认两项争议条款无效。近日，法院对检察机关的支持起诉意见予以采纳，作出上述判决。

“当前，经营者利用不公平格式条款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违法行为是当前群众反映强烈、社会关注的突出问题。检察机关作为法律监督机关、公共利益的代表，有必要依法介入，主动担当作为，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重庆一分院公益诉讼检察部门负责人表示，下一步，该院将立足公益诉讼职责，加强与消费者权益保护组织的协作，紧盯民生领域突出问题，更好守护人民群众的美好生活。

500多块广告牌存在安全隐患，拆除！

□本报记者 张吟丰 通讯员 冯敏 龚以

近日，湖南省岳阳县检察院检察官来到一级公路G240岳阳县八仙桥路段，对一起督促消除公路安全隐患行政公益诉讼系列案进行跟踪回访，发现违法悬挂在路灯上长达10余年、存在严重安全隐患的500多块广告牌均被拆除，相关整改工作也在紧锣密鼓地推进，车辆行驶井然有序。

2023年3月，岳阳县检察院检察官在履职中发现，G240公路八仙桥至岳阳雅礼实验学校路段，每个隔离带开口处防撞栏的防撞警示标

识上均粘贴有某化肥广告纸，致使警示标志较大面积被遮挡，存在极大的安全隐患。

“广告纸虽小，引发的问题却不小，如果不及时纠正，社会公共利益将持续受损。”办案检察官敏锐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在调查取证后，依法启动行政公益诉讼程序。

职能部门对于职责划分存在分歧，导致违法行为迟迟未整改到位。2023年4月4日，岳阳县检察院举行公开听证会，进一步厘清监管职责，凝聚整改共识，并于会后制发诉前检察建议，推动公益受损问题解决。

相关职能部门积极落实检察建

议，迅速查明违法行为实施主体进行批评教育，责令其清除防撞警示标识上的广告纸，并对G240公路进行全线排查，整治非公路标志43处，规范摆摊设点22处，在全县开展“路政宣传月”活动。

随着调查的深入，检察官了解到G240八仙桥至岳阳雅礼实验学校路段近年来交通事故频发，5年来交警大队处罚2500余起，月均事故发生达51起，峰值达81起，造成人员伤亡500余人。“这一数据让我们震惊，我们决定对原因进行深入挖掘，做好案件办理‘后半篇文章’。”

通过调取相关资料、进行现场调查、走访相关部门、咨询公路设

计专家，检察官发现该路段还存在路灯广告牌违规悬挂、开口设置不合理等安全隐患，而相关部门存在职责不清、沟通衔接不到位和履职不力等问题。

为助力解决社会综合治理难题，做到抓前端、治未病，2023年9月，岳阳县检察院积极运用“调查报告+社会治理”模式，向县政府呈报《综合调研报告》，并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实现靶向施治。

岳阳县政府对调研报告与检察建议予以充分肯定，批示要求县整治办认真调研，提出整改意见，列出任务清单，并先后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和乡镇召开现场工作会，统一

思想认识，明确职责分工，积极进行整改。

目前，路灯杆上违规设置的500多块做工粗糙、固定方式简单，出现松动、破损、倾斜的铁制广告牌已全部拆除，相关部门已对全路段的14个开口设计了更为科学、合理的封闭方案，后续整改方案正在积极推进过程中。

“G240公路是连接市、县的主要交通要道，人流、车流密集，我们通过办理一案推动整治一片，有效推动G240公路安全隐患综合整治办认真调研，提出整改意见，列出任务清单，并先后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和乡镇召开现场工作会，统一